

# 2023年分享一本好书手抄报(模板5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装修项目承包合同篇一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一下第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完成双方商定的工作量为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以完成施工任务为终止。

### 二、工作内容和施工地址

第二条，甲方招用乙方在（项目名称）工程中从事工种的施工内容，施工地址为。

### 三、合同价格以单项单价或施工内容报价制

## 四、工程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进行结算。

## 五、双方责任

- 1、甲方：负责提供整个工程的使用、设计要求；提供现场使用的水、电位置；提供材料运输通道、必要的材料堆放场地及原楼的设计图纸；对装修工程所涉及的配电系统、管道系统、给排水总阀位置应负责指明；施工场地要平整。
- 2、乙方：向甲方提供工程装饰施工设计图纸及分项报价及清单。
- 3、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到材料及成本控制。

## 六、其它事宜

经甲乙双方商定做出如下协议：

- 1、工程如遇特殊情况或不可抗力造成不能施工的，工期可顺延；如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 2、本工程报价外的工程或工程项目的材质、工艺发生变化时，需甲方认定综合单价后，以“现场签证形式”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字为准，并列入竣工决算追加当中。
- 3、工程量发生变化时，按竣工后工程审计的工程量计算为准。
- 4、单项承包施工，材料甲供，乙方应做到合理控制材料损耗，在审计中发生损耗超出规定的，乙方应承担超出部分的材料款。甲方有权在工程款中扣除应承担部分。
- 5、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未按照图纸进行施工造成返工，乙方应承担返工的人工及材料损失，由现场项目经理开具返工单，

甲方有权直接在工程款中扣除，返工造成的损失费用。

6、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未按图纸或违反施工要求，造成质量问题，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结算按照实际工作量进行核算，核算后进行结算。

8、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遵守安全、文明施工，造成事故及人员伤亡均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9、如甲方或乙方违约，而没有按合同执行的，可向上级主管部门或仲裁机构申诉。

10、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11、合同一式叁份，双方签字生效，各持壹份，公司备案壹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装修项目承包合同篇二

乙方：\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甲方家120平方房屋室内装修以包工包料的方式承包给乙方进行施工，材料要经甲方同意和确认后购买，乙方必须确保质量和施工安全，要求环保，装修项目如下：

1、客厅、阳台下方柜2.66米长 $\times$ 600=1596元大理石台面

上方铝合金3.2 $\times$ 1.95=6.24m<sup>2</sup> $\times$ 280=1747元

2、卧室阳台下方1米 $\times$ 5.3米=5.3m<sup>2</sup> $\times$ 280=1484元

上方高1.3 $\times$ 长6.12=7.956 $\times$ 280=2227.68元

雨棚9米长 $\times$ 100=900元铝板

公卫1.24 $\times$ 2.5=3.1平方，厨房3.6 $\times$ 3.06=11.016平方

地砖共计21.7188 $\times$ 150=3257元

4、客厅、客厅走道地砖造形46平方 $\times$ 320=14720元

5、墙面瓷砖公卫17平方，主卫18平方，厨房35平方

共计：70平方 $\times$ 160元=11200元

6、地脚线20米贴平墙 $\times$ 45=900元

0.27 $\times$ 0.78=1块0.28 $\times$ 0.80=1块

共计长6.26 $\times$ 140=876.4元

8、大理石楼梯4.5平方 $\times$ 320=1440元

9、窗台石三块3平方 $\times$ 280元=840元

- 10、楼梯扶手造型5米长 $\times$ 600=3000元
- 11、木工，客厅走道吊顶6平方1处 $\times$ 600元=600元
- 12、厨房铝扣板吊顶、卫生间吊顶2处  
计 $12+3+3=18 \times 130=2340$ 元
- 13、实木安信木地板：50平方 $\times$ 320元=16000元
- 14、客厅工艺造型
- 15、左：上柜长2.72下柜长1.78=3360元下方拉门  
右：上柜长3.04下柜长2.1=3888元
- 16、书房电脑桌和书柜造型1个2600元，次卧电脑桌带书桌1个1200元
- 17、收藏柜 $2.55 \times 2.88=4080$ 元上方开门，下方拉门和开门
- 18、客厅吊顶造型 $4.12 \times 6.14=20xx$ 元
- 19、包门4个(欧派) $\times$ 1200元=4800元
- 20、电视背景造型1800元，电视柜1个900元
- 21、卫生间拉门2个 $\times$ 850元=1700元
- 22、楼梯走道吊顶造型1200元
- 23、大门套2个14米长，窗套2个10米，卫生间门套2个10米，  
共计 $34 \text{米} \times 65=2210$ 元
- 24、厨房鞋柜上顶造型1个 $20xx$ 元

25、厨房隔断拉门 $1.62 \times 2.65 = 1931$ 元

26、橱柜下柜5.4米上柜3米，8400元

27、石膏线条50米 $\times 10 = 500$ 元

28、打墙运费600元

29、衣柜家具油漆60平方 $\times 60 = 3600$ 元

30、乳胶漆300平方 $\times 28 = 8400$ 元

31、水120平方 $\times 40 = 4800$ 元(煤气)

电120平方 $\times 60 = 7200$ 元

以上共计：133723元(大写：壹拾叁万叁仟柒佰贰拾叁元整)

实收□120xx0元(壹拾贰万元整)

协议明确：

1、木材材质：莫干三板材，少量樟木；

2、油漆：立邦漆，柜体内涂刷两遍，柜体外2-3遍；

3、管道：用金牛管；

4、地砖、墙砖、橱柜、卫生间、餐厅、衣柜门由甲乙双方商定。

不包项目：拉锁、灯具、洁具、五金小件、开关、付款方式：共分五次付清，多少不限，五次结完。

如有遗漏或添加，双方协商处理，此单一式二份，甲乙双方

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 装修项目承包合同篇三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施工的特点，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的居室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地点：

2、工程面积：

3、工程承包项目：

4、工程承包方式：

5、工程期限天：

6、开工日期□20xx年xx月xx日

1、调，代理办各类证件等。

2、甲方在工程开工之前，要向乙方详细讲解图纸及施工质量

的要求，如果甲方的图纸与工程现场有误，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修改，如甲方不及时修改，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4、甲方在工程开工前，负责乙方工人入场施工创造条件，甲方到相关部门做好装修审批手续，提供施工期的水源、电源。

5、甲方在施工期间要经常到施工现场，查看工程质量，工程施工安全等问题，如发现问题应及时提醒乙方负责人。

6、甲方在施工期间，要及时提供施工所用的材料，不得拖延时间，如造成工地没有材料而停工现象，误工费由甲方负责。

1、乙方在施工中应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程、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全部工程。

2、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在用电过程中要认真操作，不能擅自乱拉、乱接、如造成工程事故、及人身安全问题，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3、乙方在高空作业情况下，一定要检查脚手架、木架、及木楼梯的牢固状况，如发现不牢固有松动情况，要及时修改、加固，如不修改加固造成人身安全等一切责任由乙方。甲方指定先生（或女士）为本工程甲方代表，负责与乙方工作的联络及交接协负责。

4、乙方要保护好原居室内各项设施施工使用功能、保证居室内水电、及上下水管道的畅通，因施工引起的损坏应负责修复，并保护施工现场整洁，每个班组都要及时清理自己施工造成的垃圾，如施工垃圾没有及时清理，造成别的班组误工、及工程成品损坏，由当事施工班组负责。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一定要按图纸施工，在不明确的情况下要及时通知甲方到现场讲解，如乙方擅自做主，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每个班组在施工中都要对别的工程成品加于保



护，不能破坏别的班组施工成品及半成品，如有损坏应负全部责任。

6、每个施工班组在开工之前，要认真看清图纸详细计算施工用的材料，如造成材料的浪费及损坏现象由乙方负责。

7、工地严禁偷窃行为，如发现偷窃材料及工人的钱财现象，按偷窃的价格10倍处罚，处罚款在工程款中扣除，举报者按偷窃所罚款的50%给予奖励。

8、乙方工地承包后要按时保质完成工程，在材料到位及水电到位的情况下不得拖延，如故意拖延工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施工损失由乙方负责。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国家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时，由省质监局认可的工程质量检测站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合格，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经认证工程质量合格，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1、墙体砌砖，室内分割完工、水电、管道及其他隐蔽工程完工。

2、泥水、木工、工程完工。

3、油漆工程完工、竣工、整体验收。

4、在各阶段验收时，乙方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分阶段验收，若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没有按规范施工，造成工程质量问题，及时通知乙方修改，所有返工造成损失由

乙方负责。

5、住宅工程保修责任，水电为五年，其他项目为两年，在保修期间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进行修理。如水电问题应在接到通知后两小时到现场修理，如业主使用不当造成损失，费用由业主负责，如工程材料问题，费用由甲方负责，如工程施工质量问题，费用由乙方负责。

双方谈好价格后，乙方开工一星期后，甲方应付乙方生活费，工程进展过半，甲方应付乙方工程完成量的30%，工程结束，甲方应付乙方工程总量80%工程款，工程验收后，甲方应付乙方工程总量的95%工程款，余款5%在工程验收后一年付清。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可另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共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公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装修项目承包合同篇四

发包人：

地址：

负责人：

承包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装修面积：

## 第二条合同工期：

### 1、工期概况

开工日期： \_\_\_\_ \_\_

竣工日期： \_\_\_\_ \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按发包人现场工程进度计划）

2、延期开工： 承包人应按协议条款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承包人不能按期开工的，应在协议条款约定的开工日期7日前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发包人在7日内答复承包人。发包人7日内未做出答复的，视为同意承包人要求，工期相应顺延。如发包人不同意延期要求或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期开工要求，竣工工期不予顺延。如

因发包人原因需延期开工的，应征得承包人同意，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发包人承担，并相应顺延工期。

3、暂停施工(停工)：发包人在确有必要时可要求承包人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48小时内向承包人提出处理意见。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工程。承包人实施发包人的处理意见后，可提出复工要求，发包人应在48小时内给予答复。如发包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或收到承包人复工要求后48小时内未予答复的，承包人可自行复工。停工责任在承包人的，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

#### 4、工期延误

由于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开工条件的。

(2)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3) 7日内由于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累计8小时以上不能施工的。

(4) 发包人未按时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5) 不可抗力和其他非承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

出现以上情况时，承包人应在以上情况发生后7天内，就延误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报告。发包人在收到报告后15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非上述原因，工程不能按合同工期竣工，承包人按协议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5、 工期提前

提前竣工的条件应是采取可行的新技术措施，任何违反工艺标准、偷工减料等行为不得作为提前竣工的手段。对于承包人提前竣工，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 第三条质量标准

#### 6、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6.1 本工程质量标准需符合国家颁发的有关建筑装饰工程施工的规定；

6.2 本工程应符合双方认可的设计图纸、施工文件及验收质量要求。

### 第四条合同价款

7、本合同价款为： 小写rmb ,大写： 人民币 圆整。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对于承包人完成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工作，发包人不予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第五条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 8、发包人派驻的代表

姓名： 职务： 职权： 对本合同的履行情况，对工程进度及质量管理、造价进行控制。

发包人代表在授权范围内向承包人项目经理发出的任何书面形式的条件和指令，项目经理应予执行。

#### 9、承包人派驻的项目经理

姓名： 职务： 项目经理

承包人如需要更换项目经理，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后任项目经理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项目经理职权，履行前任项目经理的义务。发包人可以与承包人协商，建议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

双方派驻本工程施工场地的代表，按照本合同约定行使各自派出方的权利，履行派出方的义务。

## 10、发包人权利义务

### 10.1 发包人权利

10.1.1 有权根据工程需要撤换派驻施工现场的代表，但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承包人。撤换后代表的权责不变。

10.1.2 有权监督承包人履行各项合同义务。

10.1.3 有权审批承包人编制的施工进度计划。

10.1.4 有权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参加材料、设备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 10.2 发包人义务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2) 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向承包人进行设计交底。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

(3) 协调承包方同第三方的关系。

(4) 按约定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 11、承包人权利和义务

## 11.1 承包人权利

11.1.1 有权根据合同约定要求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1.1.2 承包人项目经理认为发包人代表的指令不合理时，有权在收到发包人代表指令后24小时内向发包人代表提出修改指令的书面报告。如发包人代表坚持执行原指令的决定，承包人应予执行，但由于指令错误而发生的费用和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由发包人承担。

## 11.2 承包人义务

11.2.1 制定并组织落实施工进度计划。

11.2.2 遵守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现场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如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管理规定，并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 11.2.3 安全施工

承包人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此项费用已计入合同价)，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严格安全防护和防火措施，并承担由于管理不善造成的人员及财产损失。非承包人责任造成的损失，由相应责任人承担。

发生伤亡事故，应在第一时间报有关部门及通知发包人，并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处理。发包人应提供抢救抢险的必要条件，协助处理事故。事故引发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按工程及安全需要提供看守和警卫、维修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在动力设备、高压线路、地下管线、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地段以及临时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应与发包人协商安全防护措施，经发包人同意后实施，防护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在未腾空和继续使用的建筑物内施工的，应制定专用安全和防火措施，以确保建筑物内财产和人身安全。以上措施应报发包人同意，并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费用。

11.2.4 对已进场的材料设备负照管责任。对已竣工工程在未正式交付发包人之前，应负责工程成品保护工作，直至工程验收后移交。

11.2.5 负责施工场地的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

11.2.6 自备管道、线缆，自行配备、安装配电箱、水表电表等，向水电源管理单位缴纳水电等相关费用，费用已计入合同价。

11.2.7 工程竣工资料整理组卷，相关费用已计入合同价。

11.2.8 服从发包人现场管理。

11.2.9 工程所需政府部门的相关手续的办理。

## 12、施工组织设计

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日内，将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提交发包人。发包人应在 日内予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批复，可视为该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已经批准。承包人必须按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发包人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展与进度计划不符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提出措施，发包人代表批准后执行。



## 第六条质量与检验

### 13、工程质量

13.1 工程质量应当达到本协议约定的质量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造成发包人方人身财产损失的，承包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3.2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确定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按比例承担。

### 14、检查和返工

14.1 承包人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发包人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代表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按发包人及其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

14.2 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发包人代表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承包人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承包人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 第七条合同价款与支付

### 15、合同价款调整及支付

15.1 本合同价款除合同另有约定以外的不再调整。

### 15.2 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 合同签订 个工作日内

预付款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 ， 计小写□rmb 大写： 人民币 圆整

### 15.3、进度款支付：

分公司需在此填写进度款支付方式……， 剩余10%款项发包人扣除作为该工程保修款， 待保修期满后发包人一次性支付承包人。

15.4 承包人申请支付工程款时须向发包人出具相应金额的合法发票， 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第八条材料设备供应

### 16、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约定

16.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设备运至施工现场时， 承包人负责清点， 履行交接手续后， 保管责任由承包人负责， 由于保管不力或施工浪费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始终有权对合同内的材料及设备自行采购。

16.2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使用前， 由承包人负责检验或试验， 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 17、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17.1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设备的， 应按照规定及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 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 生产厂家资质及必要的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 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 承包人在材料设备到货前24小时通知发包人代表清点验收。

17.2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标准要求不符时，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代表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 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

延。

17.3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在使用前，承包人应按发包人代表及相关规范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测试结果不合格的材料，凡未采购的应停止采购，凡已采购运至现场的，应立即运出现场，因此造成的全部材料采购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检验或试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7.4 发包人代表发现承包人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和标准要求材料设备时，应要求承包人负责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7.5 承包人需要使用代用材料时，应经发包人代表书面认可后才能使用，由此增减的合同价款双方以书面形式议定。

## 第九条 工程变更

### 18、工程设计变更

18.1 施工中发包人需对原工程设计变更，应提前3天书面向承包人发出变更通知。承包人按照发包人代表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相应的变更，并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18.2 施工中承包人不得擅自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承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8.3 承包人在施工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图纸及作法说明、施工组织设计的变更及对材料、设备的换用，须经发包人代表书面同意。未经同意擅自更改或换用时，承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赔偿发包人的有关损失，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8.4 所有设计变更，双方均应办理书面并加盖公章的变更确

认书。

## 19、其他变更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要求变更工程质量标准及发生其他实质性变更，由双方协商确定。

## 第十条竣工验收与结算

## 20、隐蔽工程的验收

具备隐蔽条件的工程部位，承包人应在自检合格后4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验收，验收合格并经发包人代表在检验纪录上签字后，承包人才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 21、竣工验收

21.1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或行业惯例，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验收报告、竣工资料、竣工图纸。

21.2发包人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14天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并在验收后14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21.3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14天内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14天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21.4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应将竣工工程移交发包人，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竣工日期也视为保修起始日期。

21.5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竣工验收报告后14天内不组织验收，从第21天起承担工程保管及一切意外责任。

21.6 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后14日内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图3套，此费用已计入合同价格。

## 22、竣工结算

22.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14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内容，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22.2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28天内进行核实，给予确认或者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确认竣工结算报告后30天内向承包人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

22.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14天内，承包人未能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造成工程竣工结算不能正常进行或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不能及时支付，发包人要求交付工程的，承包人应当交付；发包人不要交付工程的，承包人承担保管责任。

## 23、质量保修

23.1 承包人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发包人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23.2 工程结算款的 10%作为工程保修金。发包人在保修期满后14天内将工程保修金退还给承包人。

23.3 工程保修期内，如工程使用出现质量问题，承包人必须24小时内进场维修，不能及时到场的，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维修，费用从保修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由承包

人承担。

23.4 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保修期为 年。

## 第十一条 违约和争议

### 24、 违约

24.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发包人未按合同支付预付款及工程进度款时，每迟延一日应按未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24.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1) 承包人不能按合同约定期限开工或竣工的，每延迟一天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三作为违约金交付发包人，最高不超过合同价的10%，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2) 承包人不能按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竣工的，按合同价款的3%作为违约金交付发包人，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3) 合同履行过程承包人在出现其它违约情况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24.3 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除符合以下情况而中止合同外，双方均应继续履行合同，以保持工程的连续性和已施工程的完好：

(1) 合同已无法履行。

(2) 甲、乙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3) 调解要求停止施工。

(4) 仲裁要求停止施工。

(5)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 25、争议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协商解决不成的，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正在诉讼的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本合同项下的其余权利，并履行其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 第十二条合同解除与终止

### 26、合同的解除

26.1 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6.2 发包人延期支付工程款(进度款)超过56天，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6.3 承包人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他人或者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6.4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发包人或承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 因另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6.5 一方依据26.2、26.3、26.4款约定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违约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违约方必须在收到通知之日起7天内作出答复，超过7天不予答复视为同意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按本合同条款第25条的约定处理。

26.6 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价款。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解除合同的责任方承担，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除此之外，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6.7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 27、合同的终止

27.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27.2 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 第十三条其他

28、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9、本合同一式肆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四条补充条款：

30、承包人要保质，保量按时完成该项工程，交发包人使用。

附件：

(1) 合同装修预算



(2) 施工项目方案

(3) 相关费用表

发包人： 承包人：

授权代表盖字： 授权代表盖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装修项目承包合同篇五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部《建筑装饰装修管理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清单

工程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 二、工程地点及内容：

### 三、施工方式及内容

- 1、乙方根据甲方的工程要求，以包工包料的方式进行施工。
- 2、各种项目同时进行，提高工程速度。
- 3、工程装修完毕后垃圾由乙方清运。

### 四、价格及付款方式

- 1、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元整（：元）。
- 2、工程全部完成经验收合格后当日一次性支付全部工程款。

### 五、附则

- 1、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 2、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 3、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日期： 日期：

## 装修项目承包合同篇六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和《建筑装饰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调一致，签字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范围和内容：

四、工程承包方式：

五、本工程合同工期为天(阳历天从开工之日算起)。

六、本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本工程期限的'变更条件：

八、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元。

九、双方负责事项：

(1)甲方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关系，解决水、电、库房等事项。

(2)乙方应遵守甲方现场管理制度和技术要求，严格把关。

十、工程付款方式、分三期付清：

(1)一期：

(2)二期：

(3)三期：

## 十一、违约责任：

(1) 甲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每延迟\_\_\_\_日应向乙方支付千分之三的违约金或乙方有权停止施工。

(2) 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日期按时竣工，每延迟\_\_\_\_日应向甲方支付千分之三的违约金(应在支付的价款中扣除)。

##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工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以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本合同中施工工程量以工程结束验收为准，并作为结算根据。施工中增加或减少工作量及项目，在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进行施工，其相关费用在结算时计算。

十四、本合同签定后，甲乙双方如需要提出修改或增加条款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

十五、其他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民法典》和《建筑装饰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执行。

十六、本合同附件，施工结构图，技术要求和工程项目预算表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校验，结清工程尾款后失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